

#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 2020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公告

根据张掖市教育局工作安排，结合我县实际，现将肃南县2020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认定人员范围

1. 本县户籍社会人员（含在职、待业人员）；
2. 持有本县有效期内居住证的外省市户籍人员。

### 二、申请认定条件

（一）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应当具备《教师法》所规定的相应学历：

1. 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幼儿师范学校或者其他中等专（职）业学校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2. 申请认定小学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或者其他中等专（职）业学校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3. 申请认定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 （二）教育教学能力条件

1. 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经笔试和面试均合格且成绩在有效期内具有由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有效期内。

2. 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语文教师和担任对外汉语教学的教师应达到国家语委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甲等以上水平；语音教师和播音、主持、影视剧表演等专业的教师应当达到一级水平；其他教师应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

3. 具备良好身心素质，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病史，适应教育教学工作需要，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指定医院体检合格；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进行思想品德鉴定合格。

### 三、认定机构及权限

肃南县教育局负责户籍或工作单位在本辖区的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小学教师资格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认定工作。

认定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电话	认定公告发布平台名称及链接网址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教育局	肃南县政务服务中心 31 号窗口	6121132	肃南县政务服务网 <a href="http://zysn.gszfw.gov.cn/">http://zysn.gszfw.gov.cn/</a>

### 四、信息系统开放时间

肃南县 2020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系统开放时间开放时间为 5 月 19 日—8 月 3 日。

### 五、申请认定程序

#### (一) 网上申报

在中国教师资格网进行报名，网址 <http://www.jszg.edu.cn>。参加国考并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报名系统后，在“全国统考合格申请人网报入口”注册、申报。申请人网上申报应与本人“国考”教师资格种类及学科专业相一致。

网上填报的信息须真实有效，正式提交后，所提交的信息将不能再修改，请慎重填写。

#### (二) 审核确认

##### 1. 审核确认时间

根据甘肃省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要求，教师资格认定本人可不到现场进行确认，将所需提交资料影印件在5月19日—8月3日期间上传指定邮箱（490393554@qq.com），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及时反馈申请人。申请人未按规定时间上传资料审核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 2. 审核确认需提交以下材料影印件：

（1）《个人承诺书》。在网报界面下载打印。申请人应据实填写《个人承诺书》并对承诺内容负责，承诺如与事实不符，县教育局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弄虚作假片区教师资格”对申请人做出“撤销教师资格、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或“丧失教师资格，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行政处罚。

（2）《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在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并打印报名成功后生成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粘贴与网上申报电子照片一致的照片。上传电子照片要求：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jpg格式；规格为114像素×156像素，大小在19K以内）。

（3）《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从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并打印《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在职人员应由所在工作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提供思想品德意见；应届毕业生、专升本在读学生和在读研究生应由就读学校所在院系党组织提供思想品德意见；非在职人员应由其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

民政府提供思想品德鉴定意见，其中有无犯罪记录情况也可由公安部门填写。

(4) 二代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户口本。

(5) 学历证明。提供已取得的对应申请条件的学历证书（提供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打印的关于本人学历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学历证书的，应提供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并盖章的包含在读期间全部所学课程的成绩单。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生需提供在学期间成绩单（教育学、心理学成绩，教育实习成绩证明需从档案部门调出复印，且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才有效）。

(6)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7) 《张掖市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表》。申请教师资格人员必须到户籍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表内的应检项目要真实齐全，并有医院各科室主检医师的签字，院方在体检结果处填写意见并加盖公章。

(8) 本人近期免冠证件一寸照 2 张，与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申报上传的照片一致。

## **六、审核认定及办理证书**

1. 肃南县教育局办公室对申请办理教师资格证人员提供的材料及网报信息进行审核确认无误后，在 15 个法定工作日内，为符合条件的人员办理教师资格证书。

2. 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其《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1 份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留存，1 份由本人负责归入个人人事档案（根据申请人提供的详细地址，工作人员将教师资格证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邮寄申请人）。

3. 同一申请人在同一年内只能申请认定一种教师资格。

咨询电话：0936-6121132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教育局

2020年5月15日

